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退休离任情况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今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郑蔓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郑蔓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去该职务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郑蔓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该辞职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运作，郑蔓女士已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要求完成相关工作交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蔓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00 股，通过共青城奥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176,239 股。离任后，郑蔓女士将继续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的相关规定以及其所作的承诺；除此之外，其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事项。

郑蔓女士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其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天虹数科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